

敏實科技大學 學生請假單（大學部、五專高年級適用）

班級	請假時間			假別	時數	事由	導師
學號	自 月 日 第 節 至 月 日 第 節						
姓名							

第一聯：1.本聯為學生存根聯，請上網查詢請假記錄，並將此單保存備查。
2.事假提前請准，3天以上病假需附醫療證明。

敏實科技大學 學生請假單（大學部、五專高年級適用）

班級	請假時間			假別	時數	事由	家長簽名
學號	自 月 日 第 節 至 月 日 第 節						
姓名							
導師			導師註記欄				
生活事務中心主任			學務長				

第二聯：1.本聯經核准後交生活事務中心登記備查。
2.事假提前請准，3天以上病假需附醫療證明。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敏實科技大學學生請假規定

- (一)事假：必須在事先請假，並持證明，不得事後補請假為原則。
- (二)病假：二天內由家長、導師簽證，三天（含）以上須附就醫證明請假，可以病癒返校後二週內親自辦理補請假，否則以曠課論。
- (三)公假：須事先請假，如兵役處理，須附通知書。校內者，須有關指導教師證明，無證明或事後補具證明者均不受理。
- (四)喪假：係直系親屬死亡，且持有訃聞或死亡證明書。父母(含配偶父母)喪，得請假六天；祖父母、外祖父母，得請假三天。
- (五)婚假：不含假日以五日為限，須附上結婚喜帖。
- (六)產假：須附證明文件，並自分娩當日起以30日（含假日）為限。超過30日，另以事假請假；如遇期中、期末等考試，請向教務綜合業務組請假。
- 流產假：懷孕滿20週以上流產者，給流產假連續30日；懷孕滿12週以上未滿20週流產者，給流產假連續21日；懷孕未滿12週流產者，給流產假連續14日。
- (七)生理假：女性學生因生理日致就學有困難者，每月得請生理假一日，為尊重個人生理隱私，該假別無需出示證明。
- (八)捐贈骨髓或器官者，得視實際需要給假，須檢具證明。